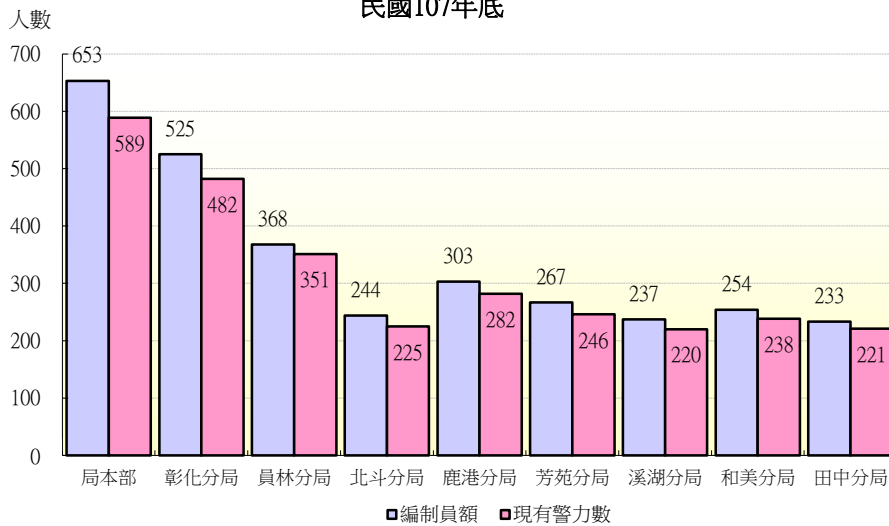


壹、組織員額及警力配置

107 年底本局及所屬編制員警共 3,084 人，現有警力數為 2,854 人，編制缺額為 230 人。本局下設 8 個警察分局(彰化、員林、鹿港、北斗、和美、溪湖、田中及芳苑)，計 18 個分駐所、54 個派出所，管轄之警勤區數共 991 個。

107 年底本局轄區登記人口數為 1,277,824 人，平均每位員警需維護約 448 位縣民的治安。各分局轄區登記人口數以彰化分局 302,165 人最多，管轄之警勤區數也最多為 239 區；其次為員林分局 198,820 人，警勤區數為 137 區。

圖一、彰化縣警察局編制員額及現有警力數
民國107年底



圖二、彰化縣警察局警勤區數及人口數
民國107年底



貳、治安狀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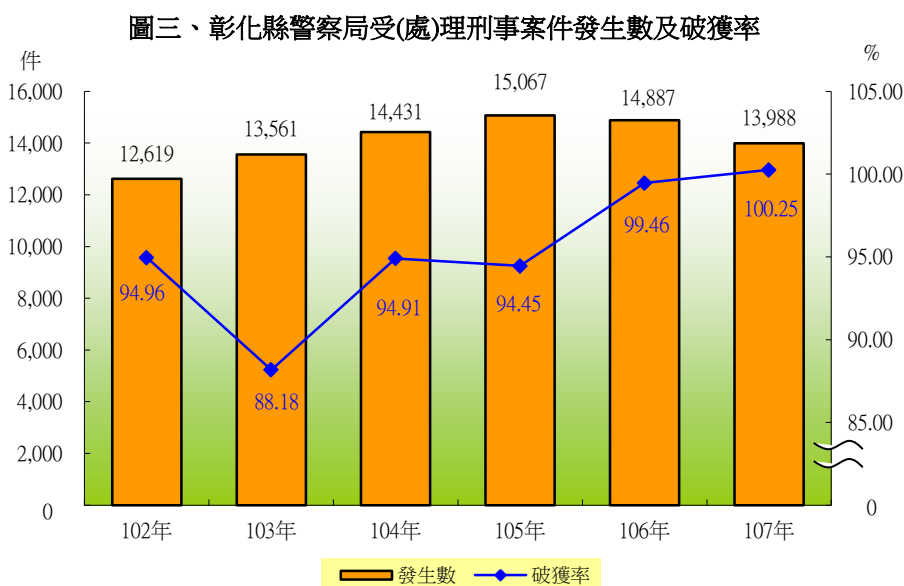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全般刑案

107 年本局受（處）理刑事案件發生數為 13,988 件，較 106 年 14,887 件減少 899 件（-6.04%）。其中「公共危險」案件為 3,393 件最多，約占全般刑案總件數的 24.26%；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案件為 2,319 件次之，約占全般刑案總件數的 16.58%；「竊盜」案件為 2,179 件再次之，約占全般刑案總件數的 15.58%。另外，「暴力犯罪」案件為 42 件，約占全般刑案總件數的 0.3%；詐欺背信等其他案件為 6,055 件，約占全般刑案總件數的 43.28%。

107 年本局受（處）理刑事案件破獲率為 100.25%，較 106 年 99.46%增加 0.79 個百分點。其中「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案件為 117.64%，「暴力犯罪」案件為 104.76%，「竊盜」案件為 93.16%。（註）

各分局中，受（處）理刑事案件發生數以彰化分局 3,615 件最多，員林分局 2,108 件次之，鹿港分局 1,985 件再次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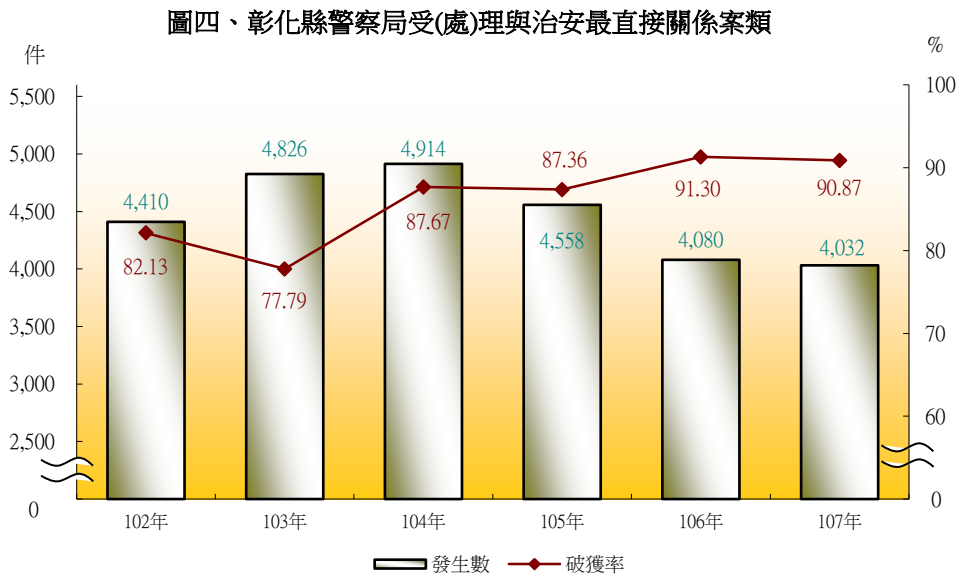
102 年至 107 年間，本局受（處）理刑事案件發生數以 102 年 12,619 件最少，103 年起呈現上升趨勢至 105 年 15,067 件為最多，惟 106 年至 107 年發生案件再呈下降減少現象。破獲率以 107 年 100.25%最高，而 103 年 88.18%最低。（註）



註：破獲率=破獲數/發生數*100；破獲數為自破+破他(含破積案)。

二、與治安最直接關係案類 (註)

107 年與治安最直接關係案類發生數為 4,032 件，較 106 年 4,080 件減少 48 件 (-1.18%)，自 103 年呈上升趨勢，惟 105 年起發生案件呈現減少現象。107 年破獲率為 90.87%，較 106 年 91.30%減少 0.43 個百分點。



以 102 年至 107 年資料來看，與治安最直接關係案類中，各案類之發生數均以「竊盜」案件最多，「詐欺」案件次之，「一般傷害」案件再次之。

近三年來與治安最直接關係案類中，以「暴力犯罪」和「一般傷害」案件之破獲率最高，約為 90%~100%之間。單以 107 年資料來看，「暴力犯罪」案件之破獲率為 104.76%最高。另「竊盜」、「一般傷害」等案類，破獲率均較 106 年提高。

簡表一、彰化縣警察局受(處)理與治安最直接關係案類概況

單位：件；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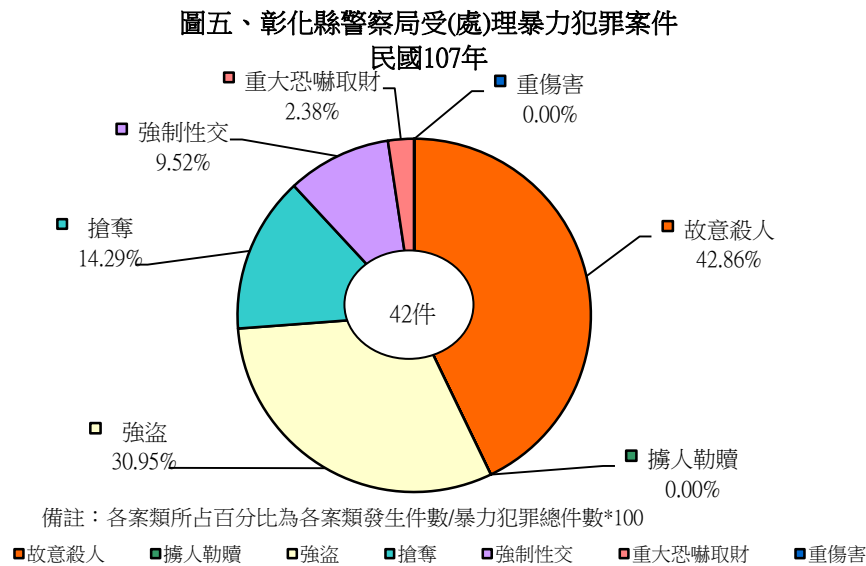
年別	暴力犯罪		竊盜		一般恐嚇取財		一般傷害		詐欺		合計	
	發生數	破獲率	發生數	破獲率	發生數	破獲率	發生數	破獲率	發生數	破獲率	發生數	破獲率
102 年	115	97.39	2,980	81.78	56	60.71	556	100.18	703	68.56	4,410	82.13
103 年	122	100.82	3,011	82.00	81	102.47	484	94.42	1,128	55.14	4,826	77.79
104 年	121	100.83	3,092	90.17	83	87.95	547	92.87	1,071	76.28	4,914	87.67
105 年	92	100.00	2,516	92.73	68	69.12	634	96.06	1,248	72.20	4,558	87.36
106 年	53	103.77	2,295	92.42	54	85.19	587	94.55	1,091	86.89	4,080	91.30
107 年	42	104.76	2,179	93.16	42	69.05	577	97.23	1,192	83.89	4,032	90.87

註：與治安最直接關係案類：參酌內政部警政署 102 年警政統計年報定義，含「暴力犯罪」、「竊盜」、「一般恐嚇取財」、「一般傷害」、「詐欺」等案類。

4 提要分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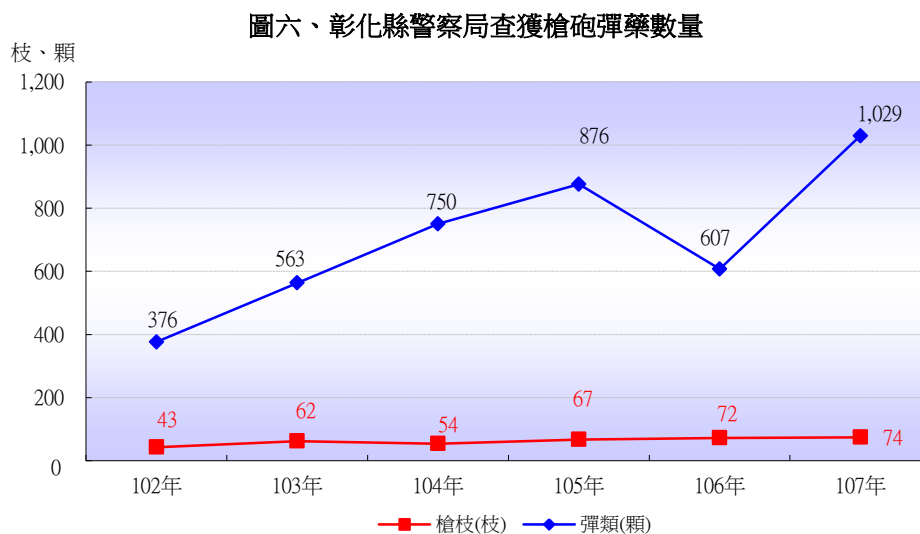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暴力犯罪

107 年本局受（處）理「暴力犯罪」案件發生數為 42 件，較 106 年 53 件減少 11 件（-20.75%）。其中「故意殺人」案件為 18 件最多，約占「暴力犯罪」案件的 42.86%；「強盜」案件為 13 件次之，約占「暴力犯罪」案件的 30.95%；「搶奪」案件為 6 件再次之，約占暴力犯罪案件的 14.29%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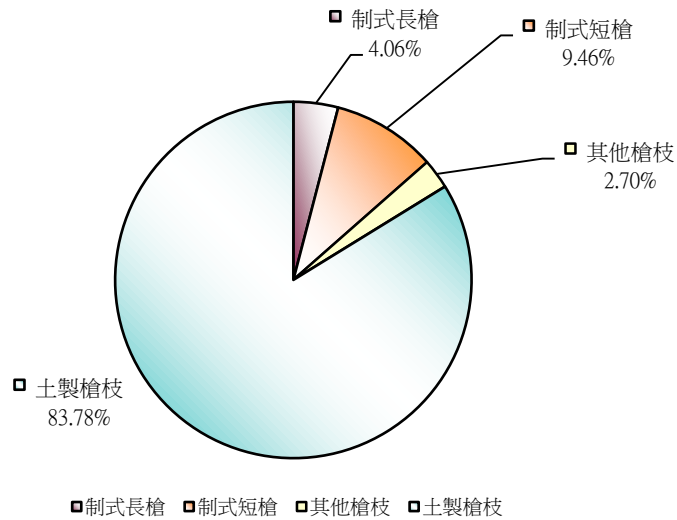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查獲槍砲彈藥刀械

107 年本局查獲槍枝 74 枝，較 106 年 72 枝增加 2 枝（+2.78%）；彈類 1,029 顆，較 106 年 607 顆增加 422 顆（+69.52%）。自 102 年起來看，槍枝查獲量以 107 年 74 枝最多，106 年 72 枝次之；彈類查獲量以 107 年 1,029 顆最多，105 年 876 顆次之。



107 年本局查獲槍枝中，以土製槍枝最多 62 枝，約占查獲槍枝總數的 83.78 %；制式短槍 7 枝次之，約占查獲槍枝總數的 9.46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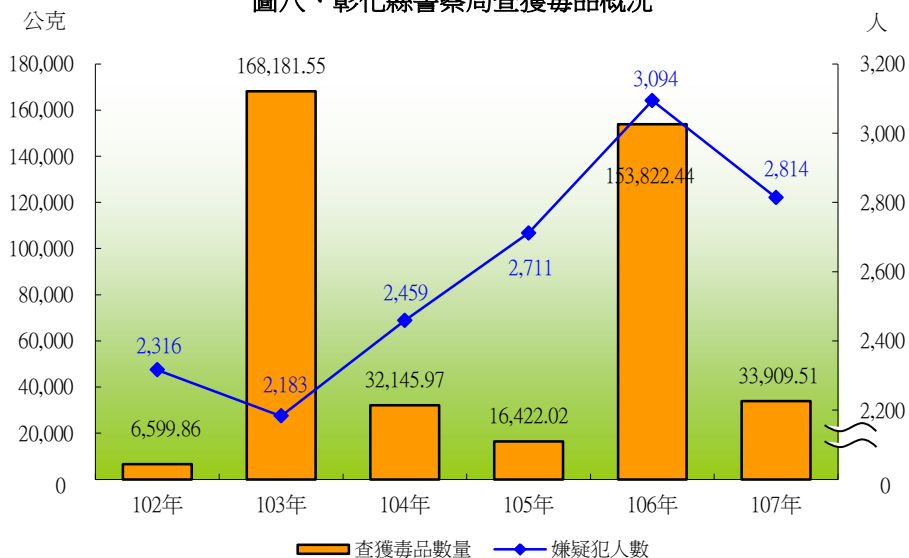
圖七、彰化縣警察局查獲槍枝概況
民國107年



五、查獲毒品

107 年本局查獲之毒品件數計 2,728 件，較 106 年 3,063 件減少 335 件(-10.94%)；數量為 33,909.51 公克，較 106 年 153,822.44 公克減少 119,912.93 公克 (-77.96%)；而嫌疑犯人數為 2,814 人，較 106 年 3,094 人減少 280 人 (-9.05%)。自 102 年起來看，嫌疑犯人數呈現下降狀況至 103 年最低，104 年嫌疑犯人數再呈現增加，而查獲毒品數量以 103 年 168,181.55 公克最多，106 年 153,822.44 公克次之，107 年 33,909.51 公克再次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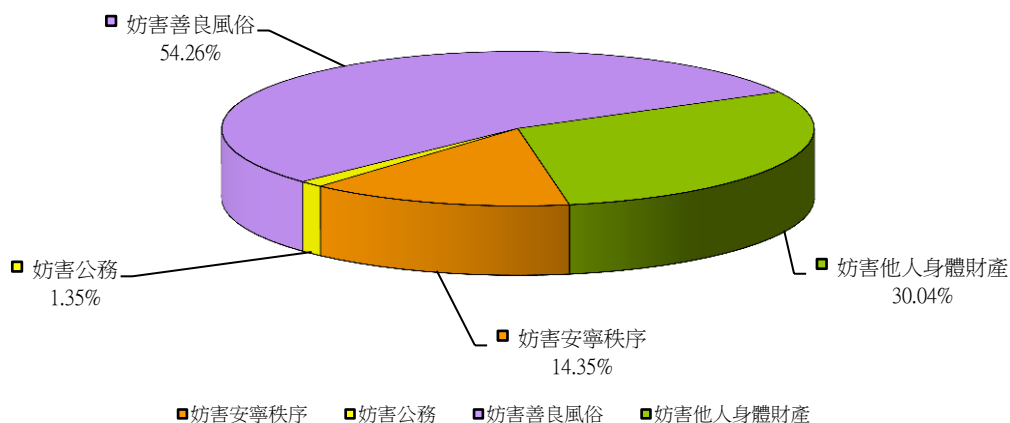
圖八、彰化縣警察局查獲毒品概況



六、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

107 年本局處理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計 223 件、828 人，較 106 年 220 件、733 人分別增加 3 件、增加 95 人（+1.36%、+12.96%）。處理件數中，以「妨害善良風俗」案件 121 件最多，約占總件數的 54.26%；且在人數方面，也是 589 人最多，約占總人數的 71.14%。

圖九、彰化縣警察局處理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
民國107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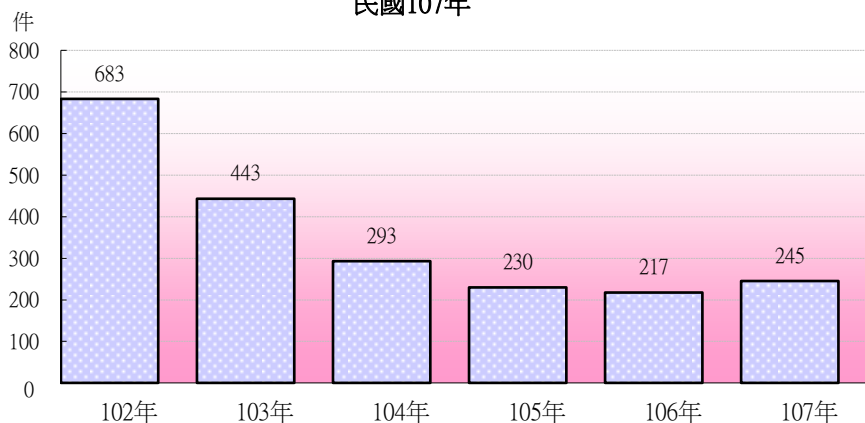


備註：各案類所占百分比為各案類發生件數/總件數*100

七、經濟案件

102 年起至 106 年間，本局查獲經濟案件件數呈現下降狀況，惟 107 年起呈上升現象。107 年為 245 件，較 106 年 217 件增加 28 件（+12.90%）。其中，以「侵害智慧財產權」案件 139 件最多，約占總查獲件數的 56.73%；「違反金融」案件 87 件次之，約占總查獲件數的 35.51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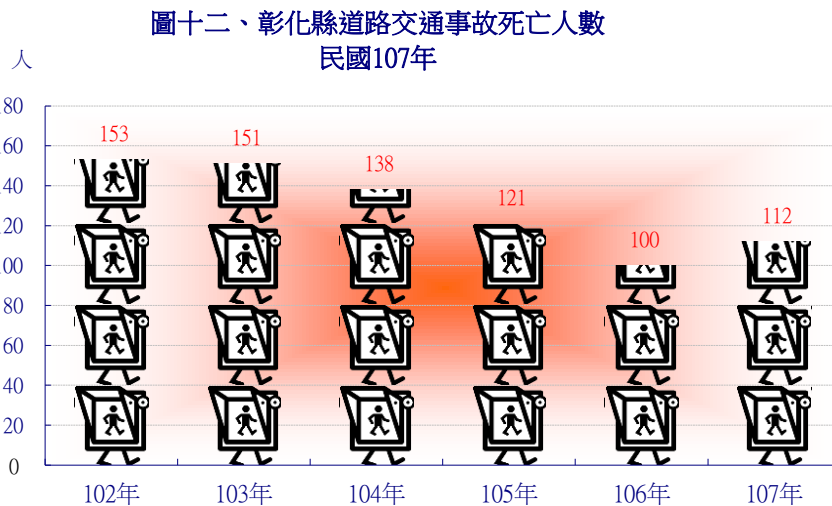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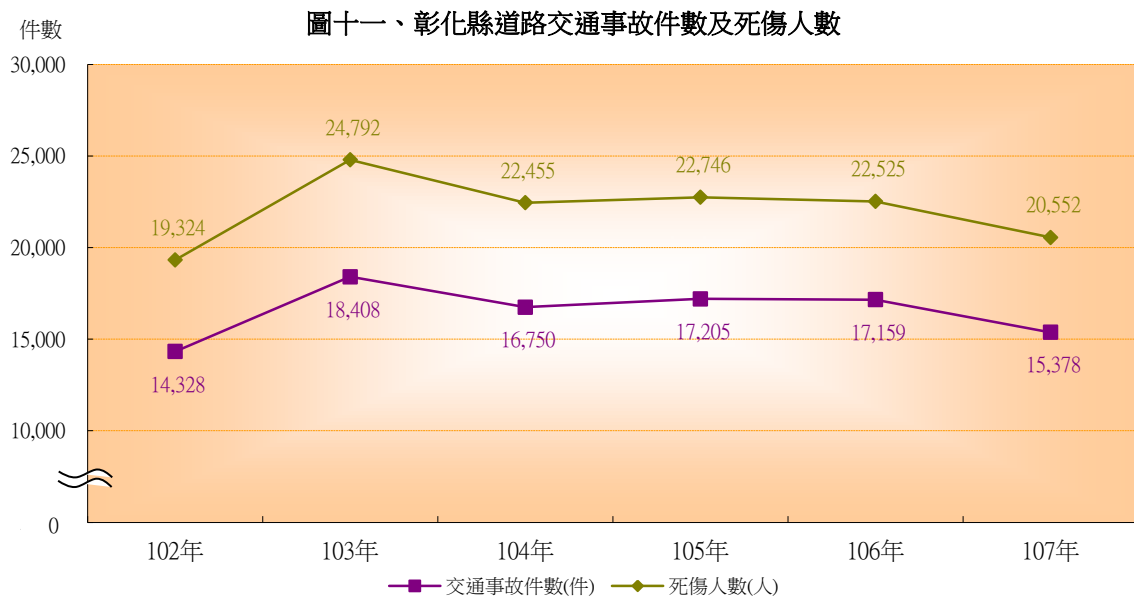
圖十、彰化縣警察局查獲經濟案件
民國107年



參、道路交通

一、道路交通事故件數及死傷人數（A1 + A2 類）（註）

107年本縣道路交通事故計15,378件，較106年17,159件減少1,781件(-10.38%)；死傷人數計20,552人，較106年22,525人減少1,973人(-8.76%)，107年死亡人數為112人，較106年死亡人數100人增加12人(+12.00%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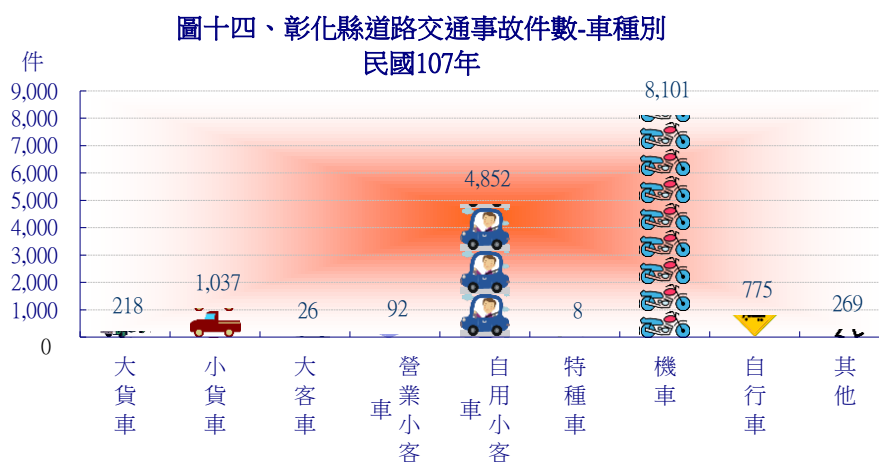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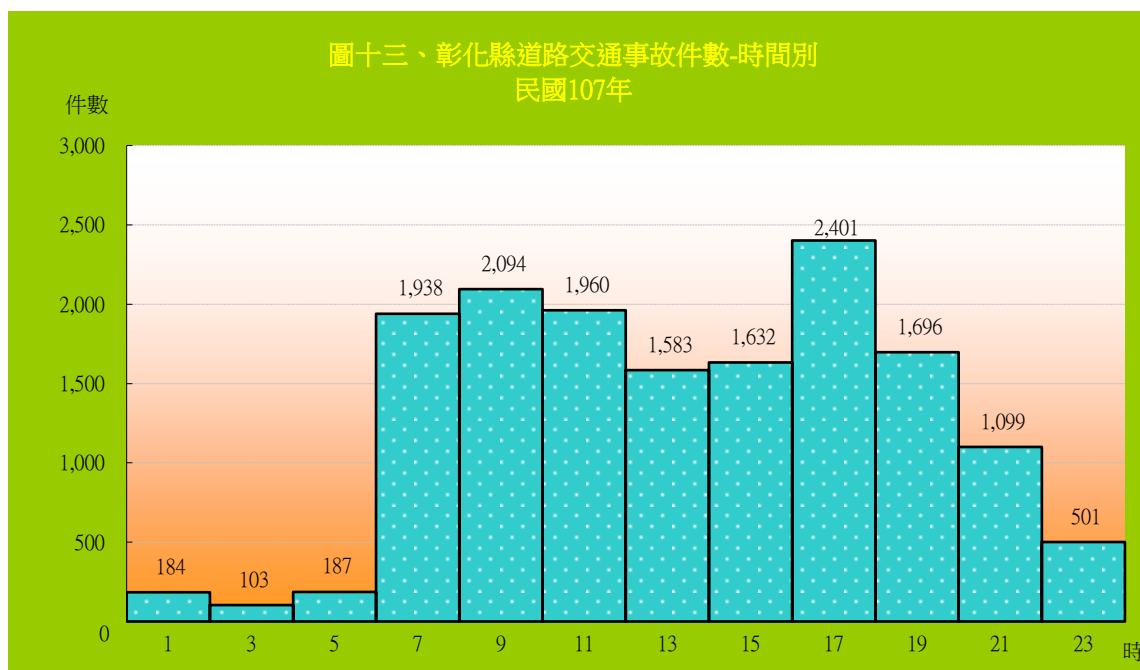


註：A1 類指「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之交通事故」；A2 指「造成人員受傷或超過 24 小時死亡之交通事故」。

二、道路交通事故發生時段及車種別（A1+A2 類）（註）

107 年道路交通事故發生的時段（每 2 小時統計），以「16-18 時」2,401 件最多，「8-10 時」2,094 件次之，「10-12 時」1,960 件再次之。「0-2 時」、「2-4 時」、「4-6 時」此三時段之件數介於 100-200 之間。而「22-24 時」為 501 件，其餘時段均大於 1 千件。有可能 0-6 時這段時間中，民眾在外活動的人數較少，故發生事故之件數相對的也較少。

107 年道路交通事故發生件數依車種來看，機車 8,101 件最多，約占總件數的 52.68%；自用小客車 4,852 件次之，約占總件數的 31.55%；小貨車 1,037 件再次之，約占總件數的 6.74%。但機車、自用小客車及小貨車的登記輛數本就比較高，所以上述數字並不一定代表這三種車種發生事故的比率較高。



註：A1 類指「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之交通事故」；A2 指「造成人員受傷或超過 24 小時死亡之交通事故」。

肆、戶口查察-查獲失蹤人口數

以 102 年至 107 年資料來看，本局查獲失蹤人口數大致呈現下降的狀況。107 年為 966 人，較 106 年 1,055 人減少 89 人（-8.44%）。

